

湖南华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Hunan HuaHu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关于 2022 年板杉中学新建学生宿舍楼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华辉专审字（2024）第 326 号

项 目	页 次
一、专项审计报告	1-18
二、附件	

醴陵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

评价项目名称： 2022 年板杉中学新建学生宿舍楼项目

评价项目单位： 醴陵市板杉中学

项目主管部门： 醴陵市教育局

评价项目金额： 397.59 万元

报告日期：2024 年 11 月 26 日



2022 年度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26 日

项 目 基 本 情 况	项目名称	2022 年板杉中学新建学生宿舍楼项目		
	项目内容	本项目为板杉中学新建学生宿舍楼项目。建设规模主要涉及醴陵市板杉中心学校，总面积约 1500 m²及附属配套工程建设。		
	项目单位	醴陵市板杉中学	项目主管部门	醴陵市教育局
	项目属性	☐ 经常性 ☒ 一次性 ☒ 新增 ☐ 延续		
	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2、《中共湖南省委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设教育强省的决定》（湘发[2007]18 号）； 3、《湖南省教育综合改革方案（2015-2020 年）》湘政发（2015）45 号； 4、《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教育厅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小学办学行为意见的通知》（湘政办发（2016）2 号）； 5、《湖南省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标准（试行）》（湘教发（2016）4 号）； 6、《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试行）》（教基一〔2014〕10 号）； 7、《城市普通中小学校校舍建设标准》（建标〔2002〕； 8、《株洲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 9、《株洲市第十四个五年教育事业发展规化》； 10、《醴陵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 11、《关于板杉中学新建学生宿舍楼项目立项的批复》（醴发改（2002）385 号）批复。		
	资金总额及构成	建设项目估计总投资 397.59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365.25 万元，其他工程费用 20.76 万元，预备费 11.58 万元		



	资金分配情况	施工合同金额 331.25 万元		
	项目必要性和可行性论证结论	1、项目建设符合我国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要求，是落实科学发展观，为广大学生提供多样性、专业性、个性化的生活和学习需求，让广大学生得到良好的教育环境，为学生家长解除后顾之忧提供帮助的有效手段。 2、项目的建设有利于促进醴陵市教育的长远发展，有利于增强教育事业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发展的支撑作用，对完善醴陵市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教育管理体制、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明显的积极的社会影响。 3、本项目符合国家、湖南省“十四五”教育规划，属于政策允许建设项目。 4、本项目选址符合醴陵市规划，区位优势明显，交通便利，建设场地地质稳定，具备建设条件。项目建设规模、总平面布置、建设方案、环境保护、消防安全、实施进度安排、项目组织与管理、投资估算和资金筹措方案合理。 5、项目建成后，不但增加了学校接纳学生的能力，而且改善了学校的教学条件，为学生的生活、学习创造了比较适宜的环境，使他们能够全身心地投入到学习中，更好地掌握所学知识，提高学习成绩，为加强青少年体质锻炼和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6、项目建设可以进一步改善学校办学条件，为师生创造一个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有利于提高学校教学质量水平，为推动学校的均衡发展及标准化建设打下坚实的基础。		
	项目起止时间	本项目全部施工工期为 120 日历天，自 2023 年 7 月 20 日开工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竣工，2023 年 4 月完成竣工验收。		
项目单位评价情况				评价计分
项目		评价金额（万元）	项目权重	
2022 年板杉中学新建学生宿舍楼项目		397.59	100,00%	
评价 等次	☐ 优（90 分以上） ☐ 良（80 分-90 分） ☒ 中（70 分-80 分） ☐ 低（60 分-70 分） ☐ 差（60 分以下）			77



湖南华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HUNAN HUAHU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华辉专审字（2024）第 326 号

2022 年板杉中学新建学生宿舍楼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醴陵市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要求，根据最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 号）、醴陵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湘新财发〔2020〕44 号）等有关文件规定，受醴陵市财政局委托，我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于 2024 年 7 月至 8 月对醴陵市板杉中学新建学生宿舍楼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项目决策、财务管理、项目管理以及项目绩效完



成情况等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评价工作已完成，现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价实施情况

绩效评价工作组在被评价单位提供资料的基础上，按照重要性、实质重于形式等原则，根据该项目的实际情况，实施了资料审阅、账务核实、现场查勘、现场调查询问、抽查收付款记录、询问、分析计算等必要的现场评价程序，并结合预算的编制、执行和监督、项目的决策、资金使用与监督及财务会计信息、项目组织管理、项目绩效完成等方面对板杉中学新建学生宿舍楼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在评价过程中，根据设定的评价指标对项目实施单位进行评价，并根据项目单位的评价情况得出整体评价结论。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项目评价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进驻醴陵市教育局，听取项目单位对项目情况的汇报，收集项目自评材料，了解财政性资金使用情况，查看项目资料并收集相关数据；第二阶段：现场抽查项目补助资金使用、监管、财务会计管理以及项目组织管理情况，再根据实际情况设计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同时进行实地勘察和发放问卷调查等；第三阶段：对板杉中学新建学生宿舍楼项目进行综合评价，整理收集的项目资料，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醴陵市发展改革局《关于板杉中学新建学生宿舍楼项目立项的批复》（醴发改〔2002〕385号）批复：板杉中学新建学生宿舍楼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新建一栋学生宿舍，建筑面积1500平方米。建设项目估计总投资397.59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365.25万元，其他工程费用20.76万元，预备费11.58万元，资金来源为上级专项资金。收到发展改革局批复后，板杉中学于2022年12月委托醴陵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

2023年7月10日通过招标由醴陵市泰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中标金额331.25万元，2023年7月16日板杉中学与施工单位签订合同，约定建设施工工期为120日历天，自2023年7月20日开工至2023年11月16日竣工。委托湖南中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醴陵分公司对项目建设进行监理，监理费按中标金额1.2%包干，金额为39750元，监理日期从2023年7月20日至2023年11月16日。该工程于2024年4月9日由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市教育局、住建局、板杉中学共同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

（二）项目组织情况

为做好板杉中学新建学生宿舍楼项目，醴陵市板杉中学按照《醴陵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办法》采取公开招投标方式，从54家参加投标单位中，经专家审定确定了醴陵市泰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



项目建设单位抽调工程技术人员专门负责项目的技术指导和质量管理，全程指导施工及环境协调。监理单位每天对施工质量进行监理，同时接受质量监督部门的监督。

（三）项目管理情况

在建设过程中，板杉中学严格按程序审查各项目施工的组织设计及专项施工方案，督促施工单位严格落实《建设项目管理实施细则》、《建设项目工程变更管理实施细则》、《工程签证管理办法（试行）》等工程管理制度，及时办理了施工图备案、施工许可证等前期手续，督促施工单位铺排建设进度计划，并严格监督计划的完成情况；施工单位按要求执行每天对项目作业人员进行班前交底工作等安全工作，定期组织开展项目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检查；监理单位从建筑材料、设备安装以及施工质量等方面加强质量控制，坚持质量高标准，质量控制规范化，对项目建设进行监理，抓好工程进度，提高工程质量，降低成本，严把工程质量关，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合格要求，未出现任何安全隐患。

三、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一）专项资金到位和支付情况

截至报告日，板杉中学共收到建设项目资金 204.20 万元，至 2024 年 2 月 27 日共支付建设单位 204.20 万元，占合同金额 331.25 万元的 61.65%。

（二）专项资金管理情况



板杉中学为规范本单位内部控制管理，健全内部控制机制，提高风险防范能力，保证单位经济业务安全稳健运行，依据《财政部关于全面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的指导意见》（财会〔2015〕24号）、《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审计厅关于贯彻落实〈财政部关于全面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湘财会〔2016〕7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本操作指引〉的通知》（湘财会〔2016〕12号）等文件的精神，以量化评价为导向，制定了《内控制度》、《财务资金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资金管理办法。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项目预算，编制专项资金具体用款计划，按照工作进度和实际需求，按规定向财政部门申报资金使用计划。在资金使用过程中，执行了资金审批手续，基本符合项目预算和财务管理规定，确保了资金管理依法、合法、规范，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的现象。

四、专项资金绩效情况

（一）社会效益

1、增加了学校接纳学生的能力，而且改善了学校的教学条件，为学生的生活、学习创造了比较适宜的环境，使他们能够全身心地投入到学习中，更好地掌握所学知识，提高学习成绩。改善了学校办学环境，解决学位不足，学生大班额问题。全面完善醴陵市学校基础配套、教学设备配套及宿舍配套，为学生



营造良好的学习住宿环境。新建教室和增加学位能够有效解决大班额比例过高和学生上学难的问题。

2、提高了区域教育水平，实现教育配套建设的全面提升。项目建成后有利于提高醴陵市基础教育质量，促进基础教育均衡发展，进一步完善区域教学资源，实现区域内学校的教育配套建设的全面提升，促进醴陵市教育事业和谐健康发展，有利于完善学校教育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学生全面发展，促进全校教育事业和谐健康发展。

3、优化了学习环境，为广大学生提供多样性、专业性、个性化的生活和学习需求，加强青少年体质锻炼和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打下良好基础。有利于学生身心健康发展和综合能力的全面提升。让广大学生得到良好的教育环境，把学校建成家长最放心的地方，让家长可以更安心的工作，为学生家长解除后顾之忧提供帮助。

4、改善了学校办学条件，为师生创造一个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有利于提高学校教学质量水平，为推动学校的均衡发展及标准化建设打下坚实的基础。全面优化义务教育办学条件，是提高区域办学质量，改善义务教育学校教学设施和生活设施的需要。优化教学环境，促进国家优先发展教育事业、战略部署办人民满意教育，对推动醴陵市经济社会发展有着重要作用。为师生营造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提升了学校整体教育环境和综合教育实力。



（二）可持续发展

项目建设促进醴陵市教育的长远发展，有利于增强教育事业对区域和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对完善醴陵市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教育管理体制、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明显的积极的社会影响。促进本地区教育事业的发展，极大地提高人民群众对党和政府的满意度，保障社会和谐稳定，对当地加快社会经济发展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项目建设符合我国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要求，是落实科学发展观的有效手段。

（三）服务对象满意度

为了解板杉中学新建学生宿舍项目的知晓率和满意度，本次绩效评价共计发放调查问卷 50 份，收回有效问卷 50 份，调查对象为学生、家长和学校老师。对工程项目建设满意度为 100%

五、绩效评价结论及绩效指标分析

绩效评价小组通过定量和定性分析，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及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制定了绩效评价指标。其中决策指标 15 分、过程指标 25 分、产出指标 40 分、效益指标 20 分。经评价板杉中学新建学生宿舍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得分为 77 分。其中：决策指标得分为 12 分、过程指标得分为 15 分、产出指标得分为 30 分、效益指标得分为 20 分；（详见附件 1），绩效等级为“中”。具体评分过程如下：

（一）决策指标

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2 分，扣 3 分。主要扣分原因



如下：

1、绩效目标合理性：未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合理的绩效目标，扣 1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支出绩效目标未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扣 2 分。

（二）过程指标

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15 分，扣 10 分。主要扣分原因如下：

1、绩效自评管理情况：因未开展绩效自评工作也没有工作总结扣 3 分；

2、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率 61.65%. 扣 5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存在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扣 1 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工程未按合同约定及时验收，扣 1 分。

（三）产出指标

指标分值 40 分，评价得分 30 分，扣 10 分。主要扣分原因如下：

1、总工期达成率：本工程全部施工工期为 120 日历天。自 2023 年 7 月 20 日开工，至 2023 年 11 月 16 竣工。项目于 2023 年 4 月才完成竣工验收，扣 4 分。

2、竣工结算：截至报告日，工程竣工验收后没有按国家有



关规定和协议条款出具结算报告，办理竣工结算，工程结算未及时送市财政评审中心和市审计局评审，扣 4 分。

3、后期维护：三处屋顶漏水，两处墙皮脱落，两处粉刷不平整，二楼平台积水，宿舍周边有焚烧痕迹存在安全隐患。扣 2 分。

（四）效益情况

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未开展绩效自评

根据绩效评价小组现场评价，发现板杉中学未按要求对 2022 年度新建宿舍楼项目开展绩效自评，没有绩效自评报告，对该项目的实施和完成情况也没有进行总结。

（二）合同履行不到位

（1）工程未按合同约定及时验收。根据合同第九条第 1 条规定：“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甲方收到乙方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后 10 天内组织验收，办理验收手续”。2022 年板杉中学新建宿舍楼工程项目，从 2023 年 7 月 20 日开工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竣工，但项目直到 2024 年 4 月 9 日才验收。

（2）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根据合同第六条工程价款与支付第 2 条规定：工程款按进度支付，预留 5%的工程款作



质量保修金。该项目已于 2024 年 4 月 9 日验收，截至 2024 年 8 月现场评价时，项目共支付资金 204.20 万元，占合同金额 331.25 万元的 61.65%，资金没有按规定支付。

(3) 结算不及时。根据合同第九条第 2 条规定：“工程竣工验收后 15 天内乙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和协议条款约定，向甲方提出结算报告，办理竣工结算。”的规定，工程结算应及时送市财政评审中心和市审计局评审。该工程在 2024 年 4 月 9 日验收后，至现场评价日时还没有提出结算报告，办理竣工结算。

(三) 资料归档不及时

截至 2024 年 8 月现场评价检查工程资料时，工程设计资料和施工图等工程资料还未装订归档。

(四) 后期管理不到位

现场评价发现：宿舍屋顶有三处漏水，两处墙皮脱落，两处粉刷不平整，二楼平台积水，宿舍周边有焚烧痕迹存在安全隐患。

七、有关建议

(一) 加强绩效自评工作，强化绩效管理理念

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全面分析项目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制定科学有效的措施，提高报告质量；同时应加强全员绩效意识，做到绩效管理工作常态化，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水平。

(二) 严格按预算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按照项目规定的用途严格使用资金,不得随意变更。健全单位内部预算执行进度的通报制度,对执行进度较慢的项目,采取约谈、通报的方式,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查找原因、限期整改,结合财政关于预算执行进度管理的政策要求,提升预算资金执行效率。

(三) 强化合同履约,确保工作及时完成

维护合同的严肃性,注意检查合同内容的完整。合同一经签订就要执行,在确保工程质量的基础上要加快工程建设进度。按照合同支付工程款,特别是要保证农民工工资的发放,及时办理结算报告,办理竣工结算。以确保工程按质按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四) 规范档案管理,以防资料遗失

加强档案管理,严格遵守档案管理规定及时整理设计资料和施工图纸,每年将上年的档案资料送专门的档案室进行管理,防止资料丢失,以备查询。

(五) 加强后期维护管理,保障学生安全

加强安全意识教育,在有安全风险的部位设立安全告示牌。加强后期维护管理,特别是渗水问题直接关系到房屋的安危,要定期或不定期对宿舍周边的安全隐患进行检查,禁止在宿舍旁边焚烧,确保学生有一个舒适安全的住所。对宿舍屋顶有三处漏水要督促项目单位及时修复,确保房屋安全。



附件：2022 年度板杉中学新建学生宿舍楼绩效评价评分表

湖南华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附件:

2022年度板杉中学新建学生宿舍楼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情况	得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①决策(立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决策(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决策(立项)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出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④预算支出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出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预算支出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预算支出或部门内部预算支出重复。	①、②、③、④、⑤各0.4分,不符则相应不得分。	①决策(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决策(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决策(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职责范围; ④预算支出属于公共财政支出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预算支出与相关部门同类预算支出或部门内部预算支出重复,扣2分。	2
			决策程序规范性	3	①预算支出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	①、②、③各1分,不符则相应不得分。	①预算支出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扣3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①所有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绩效目标或关键指标是否达到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及预期效益;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②、③、④各0.5分,不符则相应不得分。	未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合理的绩效目标,扣1分。	1
	资金投入 (5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①是否将绩效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预算支出目标内在逻辑或计划数相对应。	①、②、③各1分,不符则相应不得分。	绩效支出绩效目标未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扣2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是否与支出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①、②、③、④各0.5分,不符则相应不得分。	①预算编制未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支出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不相匹配,扣2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①、②各1.5分,不符则相应不得分。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不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扣3分。	3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5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落实到具体预算支出中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预算支出中的资金。	到位率100%得5分,每下降1%扣0.5分,扣完为止。	到位率100%得5分。	5
			预算执行率	5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支出实际支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100%得5分,每下降1%扣0.5分,扣完为止。	预算执行率61.65%扣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预算支出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②、③各1分,每出现1例不符扣1分,扣完为止;④2分,出现1例该项不得分。	存在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扣1分。	4



附件:

2022年度板杉中学新建学生宿舍楼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情况	得分
过程 (25分)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①项目单位按有关规定进行政府采购、招投标和投资评审的项目,是否做到应采尽采、应招尽招、应评尽评,无规避政府采购、招投标和政府采购评审等行为; ②是否按照现定对有关项目进行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并进行跟踪管理; ③是否制定合法、合规、完整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管理制。	①、②、③各1分,出现1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工程按合同约定及时验收,扣1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 ②预算支出调整是否及时; ③预算支出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或原始凭证等资料是否及时归档; ④预算支出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①、②、③、④各1分。否则,酌情扣分。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 ②预算支出调整及时; ③预算支出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或原始凭证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预算支出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扣4分	4
		绩效自评管理情况	3	①是否按质按量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②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及时; ③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全面、真实、准确,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和科学合理,绩效自评反映的问题是否具体,意见是否可行,是否整改。	①、②、③各1分。否则,酌情扣分。	没有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扣3分	0
产出 (40分)	项目质量与合规性	质量合格率	4	通过专业机构检测,确保建筑材料及施工质量符合国家及地方建筑规范,合格率达到100%。	通过专业机构检测,合格率达到100%扣4分,否则不计分。	通过专业机构检测,确保建筑材料及施工质量符合国家及地方建筑规范,合格率达到100%。扣4分	4
		设计规范性	4	确保建筑设计满足学生居住需求,包括房间布局、通风采光、消防安全等,符合设计规范的100%。	建筑设计满足学生居住需求,符合设计规范的扣4分,否则不计分。	确保建筑设计满足学生居住需求,包括房间布局、通风采光、消防安全等,符合设计规范的比例达到100%。扣4分	4
		监督情况	4	根据要求聘请监理单位,监理单位需严格检查和监督施工计划的实施,并做到监督有记录。	根据要求聘请监理单位,监理单位需严格检查和监督施工计划的实施,并做到监督有记录,扣4分,否则不计分。	根据要求聘请监理单位,监理单位需严格检查和监督施工计划的实施,并做到监督有记录。扣4分	4
		总工期达成率	4	项目整体验收时间符合合同约定的工期要求,无延期情况。	施工合同:本工程全部工期为120日历天。按工期进行扣4分,每延期1天扣0.5分,扣完为止。	合同约定:自2023年7月20日开工,至2023年11月16竣工。实际2023年4月完成竣工验收。扣4分	0
		竣工结算	4	工程竣工验收后15天内,按国家和协议条款约定,提出结算报告,办理竣工结算。工程结算中心、市审计局评审。	工程竣工验收后15天内,按国家和协议条款约定,提出结算报告,办理竣工结算,扣4分,扣完为止。	至根据工程竣工验收后没有按国家和协议条款约定,提出结算报告,办理竣工结算,工程结算中心和市审计局评审扣4分。	0
		施工日志	4	项目施工过程中进行了日常记录。	项目施工过程中进行了日常记录,扣4分,每发现1天未记录扣0.5分,扣完为止。	项目施工过程中进行了日常记录。扣4分。	4
	成本控制	预算控制率	4	项目实际成本不超过预算总额。	项目实际成本不超过预算总额,扣4分,每超过1%扣0.5分,扣完为止。	项目实际成本没有超过预算总额。扣4分。	4
		安全事故率	4	项目施工过程中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项目施工过程中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扣4分,否则不计分。	项目施工过程中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扣4分。	4
	后期维护	安全巡查合格率	4	定期和不定期安全检查中,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安全巡查合格率达到100%。	定期和不定期安全检查中,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安全巡查合格率达到100%。扣4分,否则不计分。	定期和不定期安全检查中,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安全巡查合格率达到100%。扣4分。	4
		环境管理	4	①保持宿舍楼内外环境整洁,定期清理垃圾,如楼道、楼梯间、公共活动室等,禁止堆放杂物; ②进行全面的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包括消防设施、电气线路、楼梯扶手、门窗等,确保所有设施完好无损,符合安全标准。	①保持宿舍楼内外环境整洁,定期清理垃圾,如楼道、楼梯间、公共活动室等,禁止堆放杂物,扣4分,扣完为止; ②进行全面的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所有设施完好无损,符合安全标准,扣2分,每发现1处不合格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处屋顶漏水,两处堵塞脱落。两处粉刷不平。二处平台积水,宿舍周边有焚烧垃圾存在安全隐患。扣2分	2
	社会效益	缓解学校住宿压力	5	新建宿舍楼,扩大学生容纳数量,有效缓解学校的住宿压力,效果良好扣5分,效果一般扣3分,基本无效扣1分。	新建宿舍楼,扩大学生容纳数量,有效缓解学校的住宿压力,效果良好扣5分,效果一般扣3分,基本无效扣1分。	新建宿舍楼,扩大学生容纳数量,有效缓解学校的住宿压力。扣5分。	5



附件：

2022年度板杉中学新建学生宿舍楼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情况	得分
效益 (20分)		改善学校办学环境	5	完善随陵市学校基础配套、教学设备配套及宿舍配套，为学生营造良好的学习环境；	为学生营造良好的学习环境，效果良好计5分，效果一般计3分，基本无效果计0分。	完善随陵市学校基础配套、教学设备配套及宿舍配套，为学生营造良好的学习环境。计5分。	5
	可持續影响	提高区域教育水平	5	有利于提高随陵市基础教育质量，促进基础教育均衡发展。进一步完善区域教学资源，实现区域内学校的教育配套建设的全面提升，促进随陵市教育事业的和谐发展。	有利于提高随陵市基础教育质量，效果良好计5分，效果一般计3分，基本无效果计0分。	有利于提高随陵市基础教育质量，促进基础教育均衡发展，实现区域内学校的教育配套建设的全面提升，促进随陵市教育事业的和谐发展。计5分。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5	通过问卷调查等方式，收集学生对宿舍设施、环境、管理等方面的满意度数据。	满意度在95%及以上计5分，80%及以下不得分，每下降1%扣约分值/15。	满意度96%，计5分。	5
	合计		100				77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湖南华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张辉

经营场所：长沙市雨花区洞井街道湘府中路80号复地星光商业广场公寓5栋9058、9059号房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43010065

批准执业文号：湘财会函【2008】1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8年10月10日



再次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湖南省财政厅

2008年10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36803241121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2-1

提示: 1、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不另行通知; 2、《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20个工作日内需向社会公示。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湖南华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辉

注册资本 叁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8年10月21日

住所 长沙市雨花区洞井街道湘府中路80号复地星光商业广场公寓5栋9058、9059号房

经营范围 企业会计报表审计; 企业资本验证;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 会计咨询; 司法鉴定; 国际财税服务; 税务顾问; 企业资产的重组并购及债权债务重组咨询服务; 市场调查; 统计咨询; 统计调查。(湖南省财政厅湘财会函[2008]19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3年10月12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辉

姓名	张辉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8-10-19
Date of birth	1968-10-19
工作单位	湖南华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湖南华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30202681010403
Identity card No.	430202681010403



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辉的年检二维码.png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3020008000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0 11 27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湘潭诚正有限责任

事务所
CPAs

会计师事务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5月2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南华光军会计师事务

所
CPAs

有限责任公司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5月25日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
Full name Sex Date of birth Working unit Identity card No.
廖湘佳 女 1974-10-02 湘潭诚正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廖湘佳的年检二维码.png

证书编号: 43040005001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年01月23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